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辦理

114年度「原住民族土地古道、文化遺址及環境永續維護計畫」

遴選計畫人員招考說明

* + - 1. 依據：原住民族委員會113年12月13日原民土字第1130065761號函

 辦理。

* + - 1. 錄取名額：正取21名。

(一) 本市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行政助理1名，共1名。

 (二) 桃源區計：7名(隊長1名、隊員5名、文書助理1名）。

 (三) 茂林區計：7名(隊長1名、隊員5名、文書助理1名）。

 (四) 那瑪夏區計：6名(隊長1名、隊員4名、文書助理1名)。

* + - 1. 招考對象：在地部落具有原住民身分之人力，其年齡、性別不限，惟須能勝任本計畫進用條件或勞力工作為原則，並以未領有退休金者為優先。
			2. 資格條件：
1. 設籍本市並具有原住民族身分之鄉親為優先進用，一戶以一人為限。
2. 學歷：
	1. 隊長(員)：經教育部認可之國小（含）以上學校畢業或同等學歷。
	2. 行政及文書助理：經教育部認可之高中職（含）以上學校畢業或同

 等學歷。

1. 具有汽車或機車駕駛執照之原住民得優先考量，每隊至少應進用3名

具汽車駕照之隊員。

1. 具備電腦操作(行政及文書助理)及機器設備操作能力者(隊長及隊員)為優先招募對象。
2. 錄取前須提列公立醫院體檢報告，應足以負荷得以執行工作，以無不良嗜好、配合度高者。
	* + 1. 報名日期及測驗、筆試、面試地點：
3. 公告日期:即日起於本會及各區公所轄里鄰(廣播)張貼公告週知。
4. 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13年12月25日(星期三)中午12時截止報名（親送，以收件時間為主，逾時不受理）。
5. 報名地點：
	1. 行政助理：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。
	2. 桃源區公所、茂林區公所、那瑪夏區公所。
6. 徵選日期:113年12月27日(星期五)上午8點30分起。(附流程表)
7. 上工日期:114年1月2日(星期四)正式上工。
8. 遴選地點：杉林大愛園區原住民文化公園。

 (高雄市杉林區大愛里協力街39號)

* + - 1. 考試方式及成績計算：採三階段考試進行專業術科考試、筆試及面試，應考人員三階段考試成績，按各項配分比重加權計算總成績，依總成績排名序位依序進用：
1. 隊長(員)：體能測驗，占總成績30%。
	1. 應考人員男性負重15公斤，女性負重10公斤，進行28公尺折返競速(共計56公尺)，依完成時間給分。
	2. 男性秒數為9.00秒以下為滿分，女性秒數為11.00秒以下為滿分；詳體能測驗成績給分量表附件1，考生不得因個人因素要求重測。
2. 行政助理、文書助理：文書處理，占總成績30%(附件3)。
	1. 應考人員進行電腦中文打字速度1分鐘30字，及office word文件。(20%)
	2. office excel表格製作能力。(10%)
3. 第二階段：筆試（由原住民族委員會提供試題題庫100題，並自題庫中隨機挑選40題作為筆試試題，每題2.5分，共計100分，試題範圍包含原住民族傳統文化、原住民保留地、自然生態、急救處理、防救災應變等基本概念），占總成績30%
4. 第三階段：通過第一階段應考人方得參加第二、三階段面試，面試由3位評審（由中央1名、本會1名、區公所1名派員擔任）進行詢答，並以3位評審分數加權計算面試成績，占總成績40%
5. 依三階段計算考試總成績排序名次錄取。
6. 體能測試一律穿著運動鞋（不得赤足測試，否則視同棄權），唱名三次不到者視同棄權，並請自行做好防護措施，以策安全，如體力不能負荷者請勿應試，若發生意外傷害請自行負責。
	* + 1. 榜示日期及方式：113年12月31日(星期二)於成績統計後張貼錄取人員名單， 並同步於本會及各區公所網站公告。
			2. 備註：
7. 錄取人員報到時間、地點：
	1. 時間：114年1月2日(星期四)上午8時。
	2. 地點：本會及各區公所。
8. 考試錄取之人員進用，依成績高低名次順序遇缺遞補，錄取人員接到通知辦理報到手續，逾期以棄權論，並依序遞補備取人員。
9. 報到時須繳驗下列資料：
10. 公立醫院合格體檢表，項目須包含：
11. 無肺結核。
12. 無法定傳染病。
13. 尿液檢查無毒品反應。
14. 無色盲。
15. 須視聽力正常、四肢健全。
16. 本人最近半年內半身脫帽正面2吋照片3張。
17. 學經歷證件(影本)、國民身分證(影本)、3個月內戶籍謄本1份(正本)。
18. 機車及汽車駕照(影本)。
19. 經徵選合格之應徵人員，未於本所通知時間、地點辦理報到手續者，視同拒絕受雇，該錄取即失去效力，應繳證件於2週內未補正者，逾期以棄權論。